學術討論

# 女性主義歷史的挑戰：概念和理論**

## ——二十年來英美女性歷史學者關注的議題——

成 令 方*

1969年美國歷史學者 Gerda Lerner 在方興未艾的婦女運動浪潮的衝擊下，把革命的利劍指向自己的專業：「有關女性歷史學最令人觸目驚心的事

* 英國西敏斯特大學高級講師

** 研究女人的歷史基本上有二種不同的立場：一種是接受現有的男女分類和男女權力關係的觀點，以處理男人在歷史上的方式來處理女人。採取這種立場的研究者，不認為男女之間有不平等的關係，男女的不同是自然生成的；研究的目的是為了恢復女人在歷史上的「自然面目」。另一種是採取女性主義的立場，對現有的和歷史上的男女關係的形成認為是與不平等權力和資源的分配，父權制度或資本主義的宰制有密切關係。有人甚至認為連男女的分類本身都應受質疑。採取這種立場的研究者不接受生物決定論，認為男女的不同是社會文化的產物，研究的目的是為了改變我們現有男女關係的看法，抵制不平等關係的持續。這二種立場的不同，我認為是基本政治立場的不同。至於女性主義者對「女性歷史？還是 gender 歷史？」的爭辯，我視為是策略的不同，不是基本政治立場的不同。本文中我是以女性主義者之間的爭辯為討論焦點。

在本文中，我採用「女性史」一詞而不用「婦女史」。理由如下：在傳統社會中，「婦女」意指女人在家庭親屬關係中的位置。當「婦」在家為「女」（男人的女人，父親的女兒），女人結婚後稱為「婦人」。「女性」是五四時代西化知識分子採用的。我認為它代表的含意比較寬廣，女人的位置不一定只在家庭親屬關係中，她可以有「性」（sex,sexuality）和「性質」（femininity）。我不太清楚當年採用這詞的知識分子是不是意識到其寬廣的含意。國民黨來臺後一直沿用傳統的觀念，視女人為國家社會和家庭安定的基石，所以「婦女」一詞普遍使用。可能是到了七〇年代後期，因為社會變化和資本主義的發展，女人的社會角色不再只限於家庭，「女性」一詞才比較常用。

近代中國婦女史研究　第1期（1993年6月）
©中央研究院近代史研究所

實就是一般歷史學家對女性的忽視。」[1]與此同時，在英國與 E. P. Thompson 和 Raymond Williams 有密切關係的社會史討論會 History Workshop 中的女性也向男同志提出類似的質疑。[2]從此以後，男人寫的歷史和寫歷史的男人開始被推向另一個新的領域中——女性歷史。

女性主義歷史學者過去不斷地自我檢視、互相爭辯，在短短的二十年期間已把這塊廢耕多年的園地轉化成衆花奔放的沃土。這並不表示創業艱辛已告一個段落，反而因知識領域的愈趨複雜以及女性歷史依舊被主流歷史棄置於邊緣位置的這個事實，使許多女性歷史學者對現狀仍深感不滿和焦慮。爲了呈現這領域的蓬勃生命力和有啓發性的爭辯，我認爲藉著介紹女性主義學者之間的分歧爲「路標」，或許可以粗略地描繪出一個發展圖像來。本文分爲六個彼此有時間順序或理論關聯的部分：㈠第一個十年：從男性中心轉向女性中心。㈡「女性文化」概念的價值及其限制。㈢1978年「Sears 案件」所展開的「平等」和「差異」的辯論。㈣一些爭論的概念和議題。㈤對「女性歷史」和「gender 歷史」[3]的分歧看法。㈥Joan Scott 對歷史的

---

① Gerda Lerner, " New approaches to the study of women in American History " in *The Majority Finds Its Past* (New York: Oxford University Press, 1979), p. 3.

② Sheila Rowbotham, " Remembering 1967 " in *Raphal Sammual (ed) History Workshop--A Collectanea*, 1967-1991 (Oxford: History Workshop, 1991), pp. 4-5.

③ 「Gender」一詞很難在現成的中文中找到可以對應的詞。不論「兩性」或「性別」都只有數目或區別的效果。「性別角色」則強調男女在社會上扮演的角色，有社會意義，但沒有分析意義。所以，我只好採用英文原文。「gender」一詞的使用系譜在 Joan Scott 的文章中交代得很淸楚。她指出該用法有三種：女性主義早期從語言學借用這一詞過來時，與「女人」和「女性」是同義詞，交互使用。後來，逐漸它有了些分析的含意，也有些學術界人士認爲用這詞比較「中立」和「科學」，可以和當時的女性主義運動區隔開來。在婦女運動者眼中，使用這一詞都是保守派。八〇年代中，這一詞開始被用來表達另一些觀念：有關女人的知識就是有關男人的知識，女人的世界是被男人世界製造出來的，也同時存在於男人的世界中。採用這概念的人，反對接受男女分隔的領域，不認爲單獨一個領域中的經驗和另一個領域毫無關係。她／他們也反對生物決定論，認爲男女的分隔和區別是社會文化建構的體系決定的，不是因男女的性（sex and sexuality）決定的。在本文中，我採用最後的一種意義和用法。For three usages of the term " gender ", see Joan Scott, " Gender: As Useful Category of Historical Analysis " in her *Gender and the Politicas of History*, pp. 31-33.

挑戰及其後結構主義。

**(一)七〇年代至八〇年代：從男性中心到女性中心**

回顧女性主義歷史成長的初期，當時啓蒙年代的一些主張能從一些有影響力名著的書名上顯示出來：女人向來是《被歷史隱藏》起來的（Hidden From History），女性歷史的目的是《提高歷史女神 Clio 的意識》（Clio's Consciousness Raised），使《女性歷史（從被忽視無知中）解放》出來（Liberating Women's History），造成女性在歷史中《變成顯然易見》的結果（Becoming Visible）。④那時，女性歷史研究者努力的方向，可以說是「把女人放回歷史中」。

當一些女性歷史研究者忙於挖掘女性被壓迫的事實，尋找被遺忘的非凡女性和探討上個世紀婦女運動的貢獻，Gerda Lerner（1974）已開始對當時時興的概念感到不滿。她在“Placing Women in History: Definitions and Challenges”中指出舊有的研究概念是以男性的價值爲標準，研究出來的結果是男人對女人歷史的解釋，是男人認爲女人應該思想和行動的規範，並不是女人自己的看法和觀點。例如：探討女人在某一時期對某一事件的貢獻，是以誰的標準來決定是不是「貢獻」？對女性有沒有好處，應由女人按自己的處境和利益來判斷。以歷史斷代分期爲例，政治權力的轉換和軍事的成就往往是斷代分期的標準，這些和女人的日常生活無關，全是以某些男人的利益爲標準。她自己以及其他女性學者的研究就證明了，在美國革命前後和傑克遜時代，女人的地位降低，在職業角色的選擇上亦受限制。她還指出，視女人爲被壓迫的受害者的觀念是褊狹的，因爲它視女人爲被動的，忽略了女人主動積極的一面。她主張藉著女人的書信、日記、自傳和口述歷史去挖掘女人眞正的經驗，以及深入了解女人之間的情誼網絡，這種以女性

④ Sheila Rowbotham, *Hidden From History. 300 Years of Women's Oppression and the Fight Against It* (1973); Renate Bridenthal and Claudia Koonz (eds), Becoming Visible: Women In European History (New York, 1978); Mary Hartman and Lois Banner (eds) Clio's Consciousness Raised: New perspectives on the History of Women (New York, 1974); Berenice A. Carroll (ed), Liberating Women's History (Urbana, Illinois, 1976).

爲中心的意識才能寫出眞正的女性歷史。[5] 此時，Gerda　Lerner 已觸摸到了女性主義中一股正在發展的轉向。在當時的婦女運動中，這轉向呈現出的例子是「分離主義」和「政治的女同性戀運動」。在女性歷史中，則是探尋「遠古的母系社會」和「女性文化」的存在。在此，埋下了日後「女性主義政治 vs. 女性文化」、「平等 vs. 差異」對立觀的伏筆。

在此必須提一筆，作爲一位敏感的歷史研究者，Gerda　Lerner 在七〇年代中期就已意識到，無論是分析生養子女，女性的性（sexuality）和意識，或灌輸社會角色的過程，都應該考慮到種族、族群、階級、宗教等因素。不可能只用單一的概念架構和方法論來處理複雜的女性經驗。[6] 日後的運動和理論發展證實了她高超的見識。

### ㈡「女性文化」的價值及其限制

「女性文化」論述（discourse）的出現有其歷史背景：爭取男女有平等的投票權和參政權曾是本世紀初女權運動的目標，六〇年代中再度被女權分子據爲政治的論述是不足爲奇的。可是這一回還結合了新馬克思主義的解放論述、以及少數民族和同性戀者的認同政治（即以受壓迫者爲中心的理論）。認同政治是一群弱勢者一方面強調他／她們之間存在著共同的需要、利益和特色，一方面強調他／她們和壓迫者之間的差異。一些女性主義學者，特別在美國，由於對傳統的平等論述和視女人爲受壓迫的受害者的論述甚爲不滿。她們發現認同政治的語言能給予女性個體更多的主動和行動的空間，女人不再只是受害者，同時也是歷史的行動者（agency）。於是轉向研究以女性爲中心的女性文化、女性團體、女性活動、女人的性、獨身女子、女人間的情誼、女同性戀者、女性的私生活傳記等。

一個研究 1975－80 期間，在美國十大歷史期刊上刊出有關女性的論文以及有關女性歷史的博士論文的統計資料指出：研究家庭、性別角色、女性的性、女性網絡的論文占大多數，對政治、社會改革和女性主義歷史的興趣大減。194 篇博士論文中，只有 20 篇是女性運動史，44 篇是女性和工作，

---

⑤ Gerda Lerner, " Placing Women in History: Definitions and Challenges " in *The Majority Finds Its Past*, pp. 145-159.

⑥ Ibid.

其他多半是女性傳記（私領域的活動）。這些研究大多數是以白種中產階級的女性爲焦點。⑦

一些學者，特別是受新馬思想影響的學者，對此現象深感不安。在1980年春季號的《Feminist Studies》期刊上，特別就女性文化的政治和理論層面提出專題討論。Ellen DuBois 首先提出她對專注研究女性文化卻忽視女性主義的歷史的質疑，再由 Mari Jo Buhle, Tamma Kaplan, Gerda Lerner, Carroll Smith-Rosenberg 四人評論、回答和補充她的論點。

Ellen DuBois 的主要論點如下：1. 她認爲研究女性主義的歷史是女性史的重心，是發展女性知識的關鍵。因此不願見它受到忽視。2. 男性占有「公領域」，女性占有「私領域」這類的區分是男性的觀點。專注研究「女性文化」無疑是接受現有「公領域 vs. 私領域」的安排，所以並未突破宰制的意志形態。3. 研究「女性文化」的學者只強調與男性世界的差異，不強調宰制文化對女性的壓迫，令人憂心。

Tamma Kaplan 比較傾向把階級、種族和「女性文化」連在一起研究，她認爲多考慮幾個分析因素，就可能發現某一「女性文化」在某一特定時空下，有可能形成反宰制文化的力量。Gerda Lerner 認爲「女性主義」和「女性文化」二詞本身有多重複雜的含意和用法。她花了六頁的篇幅解釋這兩個詞的產生背景和運用，解構了 DuBois 把這二詞對立而造成的問題。Smith-Rosenberg 不認爲女性文化的研究是反女性主義的，也不認爲政治思想應比人口或制度等其他有助於形成政治思想的因素占更重要的位置。她指出女性文化的研究是承認女人是社會變遷的主體，她們的經驗必須放置在經濟結構、制度發展和意志形態的脈絡中來研究。⑧ 這次的爭論，在我看來，似乎可以說明學者們尚未能從「公領域 vs. 私領域」、「政治 vs. 文化」的二分概念中跳脫出來。

直到 1985 年 Nancy Hewitt 的論文 " Beyond the search of sister-

---

⑦ Hilda Smith, " Female bonds and the family—The current direction of women's history " (1982).

⑧ Ellen DuBois, Mari Jo Duhle, Tamma Kaplan, Gerda Lerner and Carroll Smith-Rosenberg, " Politics and Culture: In the Women's History: A Symposium " *Feminist Studies* vol.6, no.1 (Spring, 1980), pp. 26-63.

hood: American women's history in the 1980s"，企圖從上百篇有關「女性文化」的歷史論文中整理出一些論點來說明「女性文化」這概念的價值及其限制。⑨由於她的論點都有豐富研究資料的支持，在這一議題上，學者們若要再辯論就可以深入到另一個層次，例如：物質層面和文化層面有因果、先後的關係嗎？它們可以被區分成二個層面嗎？這些問題是八〇年代後期歷史唯物論者和後結構主義者之間辯論的焦點之一。

Hewitt 指出雖然採取以女性為中心立場的歷史學者，例如：Nancy Cott, Carroll Smith-Rosenberg 在她們的論文中考慮到階級、時間和地區的特定因素，可是在學界蔚為成風的卻是不顧其他因素，只以「眞正的女人／領域的區隔／女性文化」(true woman/ separate sphere/women's culture）這三套一體的分析概念去研究美國女性的過去。她以美國黑奴和19世紀工人階級的女性共同體（community）以及19世紀白種中產階級家庭主婦（所謂「眞正的女人」）的研究結果為對照，重新把這深具影響力的分析概念放置在歷史的脈絡（context）中，以說明它的價值和限制。

Hewitt 的論點可以總結如下：她指出女性共同體就像其他團體一樣，一方面能給成員歸屬、支持和團結的滿足感，另一方面可以是排他的和偏見的。例如：女黑奴之間、白女主人之間、女工之間以及工人階級的主婦之間都有深厚姐妹情誼的聯結和共同體同甘共苦的歸屬感。這種認同感不是來自男女區隔領域形成的共同文化，而是由性別分工造成的物質環境所產生的。⑩在工人罷工時，女工和工人主婦團結起來；當工會不讓女工加入，黑女工和白女工都聯結在一起抗議；在黑奴受奴隸主的壓迫時，女奴和男奴是站在同一陣線的。⑪這都是共同體能給成員的好處。但是某一共同體排斥其他共

⑨ Nancy Hewitt, "Beyond the Search for Sisterhood: American Women's History in the 1980's" *Social History* vol.10, no.3 (1985), pp. 299-321.

⑩ 由於 Nancy Hewitt 來自馬克思主義傳統，她比較傾向物質決定論的解釋。我對「物質 vs. 文化」的二分的看法和她的不同。她對「女性文化」的批評，我基本上同意。

⑪ Some articles and books on slave women cited in Nancy Hewitt's article, see Deborah G. White, "Female slaves: Sex roles and status in the antebellum plantation South", *Journal of Family History* (Fall, 1983),pp. 248-61; Rennie

同體的史例卻屢見不鮮。例如：本世紀中葉，紡織廠的 Yankee 女工抗拒愛爾蘭和法語加拿大區大量湧來的移民女工。1896 年亞特蘭大紡織業為了不讓黑女工加入，工會一改往日排斥白女工的政策，允許她們組織工會，工會成立後，立即發動罷工把黑女工撤職。⑫ 在進步中產階級婦運中，我們也可以看到：婦女參政活動者用過歧視黑人的口號，清教慈善女士拒絕幫助天主教的女人，道德的社會改革人士對工人階級「亂七八糟」的性關係嗤之以鼻。⑬

簡言之，所謂「普及四海的姐妹愛」這概念是神話，這並不否認「姐妹愛」的存在，它存在在特定時空下和經濟、社會關係中。當然也沒有「單一」的女性文化和女性領域，而有多元的、零碎的、彼此重疊和衝突的領域。至於，所謂「眞正的女人」只是中產階級女人以此名義進行有意識或無意識地剝削和傷害其他弱勢女人的論述罷了。Hewitt 認為「女性文化」這概念的貢獻是它把女性作為歷史的「行動者」( agency ) 放到議程上來了，就是說，女人塑造和改寫歷史的能力決不亞於男人。這概念的限制是必須放置在特定的社會、物質條件和歷史情境中才具有解析力。

---

續 Simson, " The Afro-American women: the historical context of the construction of sexual identity ", in Ann Snitow, Christine Stansell and Sharon Thompson (eds) Power of Desire (New York: Monthly Review Press, 1983); Jonne V. Hawks and Sheila L. Skemp (eds) *Sex, Race and the Role of Women in the South* (Miss: University of Mississippi Press, 1983); Angela Davis, *Women, Race and Class* (New York: Random House, 1981).

⑫ Dolores Janiewski, " Sisters under their skins: Southern working women, 1880-1950 ", in Jonne V. Hawks and Sheila L. Skemp (eds) *Sex, Race and the Role of Women in the South* (Miss: University of Mississippi Press, 1983), pp. 13-35.

⑬ Aileen S. Kraditor, The Ideals of the Women Suffrage Movement 1890-1920 (New York: Columbia University Press, 1965) ch.6 & 7; Nancy Hewitt, *Women's Activism and Social Change: Rochester*, New York, 1822-1872 (Ithaca: Cornell University Press, 1984) ch.5; Robin Miller Jocoby, " Women's Trade Union League and American feminism " in Milton Cantor and Bruce Laurie (eds) Class, Sex, and Woman Worker (Westport, Ct.: Greenwood Press, 1971), pp. 218-21, and Linda Gordon and Ellen DuBois, " Seeking ecstasy on the battlefield: danger and pleasure in nineteenth-century feminist sexual thought " *Feminist Studies* IX,1 (Spring 1983), pp. 7-25.

到八〇年代中期，「女性文化」的研究熱潮逐漸冷卻下來了，部分原因可能是學者們開始意識到在雷根和柴契爾時代，它有意想不到的政治意義。部分原因可能是歷史唯物論在理論層面已受到後結構主義和解構主義的挑戰，過去的「政治 vs. 文化」的概念也受到挑戰了。還有，「公領域 vs. 私領域」的概念也在一些歷史研究中證明是一個太簡單的概念，不能解釋女人複雜的歷史處境。

**㈢「Sears 案件」和「平等 vs. 差異」**

1978 年，美國就業機會平等委員會（Equal Employment Opportunity Commission, EEOC）控告零售業集團 Sears, Roebuck & Company 在分配推銷工作（佣金高、升遷快）上不給與女性工作機會，就是歧視女性。前者請了研究女性就業的馬克思主義歷史學者 Alice Kessler-Harris，後者請了研究社會化有實證主義傾向的學者 Rosalind Rosenberg 分別出庭提供論證。

這官司的來龍去脈簡言之如下：Sears 公司利用社會化理論解釋女人和男人的興趣和利益有「基本上的差異」。不給女性分配佣金高、升遷快卻必須四處奔波的推銷工作，是根據女性的需要不是歧視女性。站在控方一邊的 Kessler-Harris，並不主張男女的興趣和利益相同。但根據她的歷史知識指出 1. 歷史上，女人從事工作的多樣性遠超過 Rosenberg 斷言的。2. 女人爲了經濟的需求，可以改變她們因社會化造成對工作的態度。3. 造成男女工作的區隔是僱主的決定，不是雇員的選擇。Sears 公司在僱傭的過程中的設計和安排，就已決定了結果，女性雇員在其中沒有選擇的餘地。在法庭上答辯的過程中，Kessler-Harris 豐富多面向的知識，在必須回答「是或不是」的情況下，反而無法得以發揮。在受男性和資本主義價值觀影響的法庭上，就業機會平等委員會被判敗訴。⑭

在當時，圍繞這案子的辯論只是集中在某一特定情形下性別差異的問題。沒想到，八年後，在八〇年代中期成爲「平等 vs. 差異」辯論的資料之一。造成「平等」和「差異」爭論是與前述的女性歷史的發展有關。

---

⑭ The information of this section relies on Joan Scott, " The Sears Case " in her *Gender and the Politicas of History*, pp. 167-177.

七〇年代初期強調男女的平等，七〇年代後期強調男女的差異，如果只是學術上的分歧倒也無關緊要。問題出在，女性歷史（其他學科亦同）不是門蛋頭學科，它向來是和女性的現實生活有關聯。在雷根和柴契爾政府的政策下，女人，特別是低下階層女人和單身母親的工作機會和社會福利受到很大的衝擊。保守政治家大力宣傳「維多利亞價值觀」，要女人回家承擔本應由政府負擔的育兒責任，同時也減少和男人競爭工作的機會。資本家也利用男女的「差異」，壓低女人的工資和升遷的機會，如 Sears 公司一樣。

於是，女性主義者才開始注意到保守政治的手已在大家不注意時攫取了學術的論述，用來作爲歧視女性的正當藉口。分析 Sears 案件最力的 Ruth Milkman 就說過：「我不是說我們應該放棄這些爭論或放棄已開展的知識領域；我是說我們在作呈述論證時更自覺，應該考慮到我們的研究會被政治利用的各種可能性。」⑮

在論述領域中回答這問題最能切中要害的應屬 Joan Scott 的論點。她認爲「平等 vs. 差異」根本是個錯誤的排比。她借用 Michael Walzer 的說法來伸展她的論點：「平等的意義根植於消極性質…目的不是要消解所有的差異，而是要消解特定某一套的差異，和在不同時間和地點的一套不同的差異。」按這說法，與「平等」對立的應是「不平等」而不是「差異」；與「差異」對立的應是「相同」（一模一樣）而不是「平等」。⑯正是因爲人們之間有差異（男／女、老／少、富有／貧窮、殘疾／非殘疾），所以才有要求「平等」的主張，如果大家都一模一樣，談「平等」就是個笑話。換言之，「平等」的建立是在「差異」的基礎上，不是在「相同」的基礎上。女性歷史學者也就不必在「平等」和「差異」二個概念中作取捨的選擇了。

### ㈣ 一些爭論的概念和議題

女性歷史學者爭論的議題大部分是源自西方近代哲學傳統——笛卡兒哲

---

⑮ Ruth Milkman, "Women's history and the Sears Case", Feminist Studies, 12:394-95.

⑯ Michael Walze, *Spheres of Justice: A Defense of Pluralism and Equality* (New York: Basic Books, 1983), p. xii; on equality and difference also see, Carol Lee Bacchi, *Same Difference* (London: Allen & Unwin, 1990).

學的二元論。她們向傳統男人設定的二元論挑戰，自己又創立了新的二元論，後來有些人再質疑自己的二元論。至今，還沒完沒了的在進行思考辯論。除了在上一節已討論過的「平等 vs. 差異」之外，我還選擇幾個彼此相關的議題：1.「自然 vs. 文化」和「性 vs. gender」2.「公共 vs. 私人」3.「工作 vs. 家庭」。⑰

1. 歷史學家和人類學家已經證明了「自然」和「文化」之間界線的劃分

---

⑰ 在這一節中，我選擇的二分概念和議題，除了是個人長期的觀察，還因爲最近出的三本女性歷史和女性主義通論的書中，均不約而同地指出它們是過去二十年來主要爭議的概念。還有些概念未在本文中提及，例如，在家庭和工作的領域中，常出現的「依賴 vs. 互相依賴」（dependent vs. interdependent）的二分概念，和在七〇年代末曾一度激烈爭論過的「父權制度」（patriarchy），十年後又死灰復燃成爲重要議題。倒不是它們不重要，而是比較複雜，如果再加上介紹圍繞著它們的爭論，不知何年何月才能寫完。因此，我把有關書目附在下面，供有興趣的人士參考。

See Gisela Bock "Challenging dichotomies: perspectives on women's history" in Karen Offen, Ruth Roach Pierson and Jane Rendall (eds) Writing Women's History: International Perspectives (London: Macmillan, 1991), pp. 1-24; Helen Crowley and Susan Himmelweit (eds) Knowing Women: Feminism and Knowledge (Cambridge: Polity Press, 1992); Linda McDowell and Rosemary Pringle (eds) Defining Women: Social Institutions and Gender Divisions (Cambridge: Polity Press, 1992).

For the forum on beyond dichotomies—dependent/independent, temporary/permanent, passive/active—as inscribed in most histories of working women and men, see Carol Turbin, "Beyond Dichotomies: Interdependence in Mid-Nineteenth Century Working Class Families in the United States" and responses by Louise Tilly, Yamila Azize, Iris Berger, Tani Barlow in Gender and History vol.1, no.3 (Autumn, 1989), pp. 291-329.

For the debate on "Patriarchy", see Christine Delphy, Close to Home (London: Hutchinson, 1984) chs.1,4,9 & 11; Michele Barrett & Mary McIntosh, "Christine Delphy: Towards a Materialist Feminism", *Feminist Review*, 1, 1979; V. Beechey, "On patriarchy", *Feminist Review* 3, 1979; S. Rowbotham, "The trouble with 'patriarchy'" in Mary Evans (ed) The Women Question (London: Fontana, 1982); Sally Alexander and Barbara Taylor "In defence of 'Patriarchy'", in ibid.; Sylvia Walby *Theorizing Patriarchy* (Oxford: Backwell, 1990); J. Acker "The problem with patriarchy", *Sociology* 23:2, 1989; Judith M. Bennett, "Feminism and History" in *Gender and History* vol.1, no.3 (Autumn, 1989), pp. 251-272.

是近幾百年的事。它們本身就是歷史和文化的產物。[18]在女性主義興起前，人們就有「理性 vs. 感性」、「客觀 vs. 主觀」、「精神 vs. 肉體」和「抽象 vs. 具體」之分。這些分類本身是帶有 gender 色彩的。例如：一般的看法是女人只有情緒，是感性的，沒有理性；女人傾向肉體感官的發洩，男人注重精神的滿足；女人不能作抽象的思考，只能關心日常具體小事；女人特質是自然的，男人特質是文化的。為了向這些二元分類挑戰，女性主義者在八〇年代初借用 gender 一詞，賦予新意，指出男女之別，除了生物身體的性（body /sex）是天生自然的，其他任何特質都是歷史、政治、文化和社會建構成的。這個觀念目前已成為女性主義對人文學科的一大貢獻。在這概念中，任何與男性、女性、同性和異性有關的問題都可以成為女性研究和 gender 研究的對象，例如：男性（masculinity）的歷史。[19]但是，把「生物身體的性」和 gender 對立起來，又有問題。

1990 年出版，Thomas Laqueur 的一書《Making Sex: Body and Gender from Greeks to Freud》更進一步地指出，其實我們以為是生物的性本身就是一個歷史、文化和社會的建構。我們現代人了解的兩性生物體格構造是兩個不同的模式，這一說法是 1800 年以後才有的。在那之前，醫學界認為女人身體的構造和男人的一模一樣，惟一的不同是男人的性器官長在外面，女人的在裡面。[20]與 Laqueur 思路平行，也企圖跳脫「生物身體的性 vs. gender」二元分類的女性學者人數與日劇增。她們企圖使用 gender

---

⑱ C. MacCormack and M. Strathern (eds) Nature, Culture and Gender (Cambridge: Cambridge University Press, 1980).

⑲ 我認為「男人的歷史」和「男性的歷史」有所不同。前者是以男人因在社會上有優越的權力和資源形成的觀點來寫的歷史；後者是以男人在 gender 關係中被定義的位置為出發點，探討他們的「男性」（masculinity）在某一時空下是如何被建構的歷史。

For “men's history”, see David Morgan, “Men made menifest: Histories and masculinities”, *Gender and History*, vol.1 (1989),pp.87-91; Marilyn Lake, “The politics of respectability: identifying masculinist context”, *Historical Studies* 22, no.86 (1986), pp.116-31; Mike Roper, *Masculinity and the British Organization Man Since 1945*（即將出版，1993）.

⑳ Thomas Laqueur, *Making Sex: Body and Gender from Greeks to Freud* (Cambridge, Mass: Harvard University Press, 1990).

一詞囊括生理和文化的層面；使用「性」（sex）一詞時也和使用 gender 一樣，如此避免意義兩元化的危險。㉑

2.「公共 vs. 私人」這二元論的說法在七〇年代後期曾在「女性文化」的熱潮中扮演重要的角色，到了八〇年代後期已被許多歷史研究推翻了。歷史學者指出，這兩個領域的界線是隨時空移動的，有多方面的重疊和不平等的權力關係。早於 1979 年 Leonore Davidoff 在她的愛德華時代女房東和房客的研究中指出，歷史學家和戶口調查者發覺很難決定這些女房東的工作應屬於「公共」還是「私人」的領域。㉒ 類似的結論來自 Patricia Malcolmson 對洗衣婦的研究。不同種類的洗衣工作在洗衣婦的住房進進出出，在某一段時期某種洗衣工作被認為是私人活動，在另一段時期某種洗衣工作被當成公共活動。㉓ Davidoff & Hall（1987）研究 19 世紀英國中產階級的男性和女性的巨著就指出，這「公共 vs. 私人」的概念無法解釋男女複雜的歷史經驗。例如，中產階級的男人自認為是有自主性的公共領域的活動者，事實上，他們的「自主性」必須依賴家庭和女人的支援網絡支撐的，也就是說「公共」和「私人」的關係是千絲萬縷的。㉔

3.「工作 vs. 家庭」的二分法是與上述「公共 vs. 私人」的區分有關。過去的研究往往把男人在公共領域的工作視為工作，女人在家庭的勞務不是工作。研究工作只把焦點集中在獲得工資的勞務上。女性主義學者向這概念挑戰，她們指出歷史上，英國和澳洲的家庭主婦直到 19 世紀末在戶口普查表上，職業一欄還登記著「擔任職務」（occupied），至少那時女人的家務還被正式認可為職務。自 20 世紀起，家庭主婦的地位大降。事實上，女人沒有一天不在工作，在家或在外，有工資或無工資。這種二分法暗含著男性

㉑ Susan Suleiman, *The Female Body in Western Culture* (Cambridge, Mass: Harvard University Press, 1986); Marilyn Strathern, Dealing with Inequality introduction.

㉒ Leonore Davidoff, " The seperation of home and work: Landladies and Lodgers in the nineteenth and twentieth centuries " in Sandra Burman, *Fit Work for Women* (1979).

㉓ Patricia Malcolmson, *English Laundresses: A Social History* 1850-1930, (1986).

㉔ Leonore Davidoff and Catherine Hall, *Family Fortunes: Men and Women of the English Middle Class*, 1780-1850 (London: Hutchinson, 1987).

宰制的意識形態：男人的工作比女人的勞務有價值；在公共領域中的工作，女人做的多是低工資的工作。過去十年中，已有好些研究集中在家務工作史以及工作對男女在歷史的不同時空下的意義。㉕

## (五) 女性歷史？還是 gender 歷史？

過去二十年來，研究女性歷史的學者，除了出專書外，論文大都是發表在社會史和女性研究的期刊上。㉖ 1989 年由 Leonore Davidoff 推動發起的期刊《Gender and History》（一年三期）在女性歷史的領域中實屬創舉。在長達六頁的發刊辭中，編輯群表明了該期刊的立場是採取女性主義的觀點，全面地了解男女之間的權力關係以什麼方式塑造歷史、社會、學術組織，甚至知識結構。研究的對象，不僅是女性是如何在某一特定時空下被建構的，還有男性是如何在某一特定時空下維護自己的「男性特質」（masculinity）。女性和男性的 gender 關係也必然與種族、族群、階級、宗教以及性偏好等的關係交織成網。編輯群還指出，gender 不僅是一套人們活在其中的關係，也是一套象徵系統。它常被別的分類借用爲隱喻，包括民族和國家。編輯群認爲歷史學者需要基本上改變現有的分類和思考模式，對每一個定義都需要有新的概念，也要了解有權力界定定義的那些人的性質。㉗

仔細詳讀這篇發刊辭，我發覺這群七〇年代原是傳承 E.P.Thompson 的文化馬克思主義的女性學者，現在在「後馬克思主義時代」已深受人類學、心理學、哲學、文學理論和文化研究的影響，其對目前時興的後結構主

---

㉕ Ellen Molos (ed), *The Politics of Housework* (1980); Caroline Davidson, *Women's Work is Never Done: A History of Housework in the British Isles,* 1650-1950 (London: Chatto, 1982); Susan Strasser, *Never Done: A History of American Housework* (New York: Pantheon, 1982); Ruth Swartz Cowan, *More Work for Mother: The Irornies of Household Technology from the Open Hearth to the Microwave* (New York: Basic Books,1986).

㉖ Articles on women's history often appeared in the following journals: Past and Present, History Workshop, Signs, Feminist Review, Feminist Studies, Women's Studies International Quarterly, Journal of Marriage and the Family, Victoria Studies, International Review of Social History, Labour History, Comparative Studies on Society and History, Oral History, Journal of Contemporary History.

㉗ The editorial collective, "Why Gender and History?" in *Gender and History* vol.1, no.1 (Spring, 1989), pp. 1-6.

義、心理分析、解構主義等所採用的概念和方法論，雖不熱烈擁抱，但有些好感。

有趣的是1992年以June Purvis爲首的一群女性歷史學者，又創辦了一份期刊《Women's History Review》（一年三期）。其發刊辭很簡單地指出，用「gender」一詞而不用「女性」一詞，是祛除女性主義政治的激進性（de-radicalising our politics），結果會削弱與所有女人的聯結。該編輯群認爲，若要女性主義繼續蓬勃發展，必須有人鮮明地打著「女性歷史」的旗幟，以女性爲研究和關注的中心。[28] 這份期刊的立場可以說有相當的代表性，代表著婦女運動中一開始就存在的二種不同的策略中的一種：即自主vs. 整合（autonomy vs. integration）中的自主的立場。在學術界採取這立場的人主張：這是在男性／父權體制的主流下，堅持男女兩性之間的差異，不讓強勢成爲弱勢的發言者。在女性自主的園地中，長期受壓制的女性才有可能匯集自己的學術資源，增強自己的學術力量，在學術界尋找另一種有開創性的出路。她們往往視「整合」派——即認爲女性研究和女性歷史不能只在自己人中間發展，必須和主流（男性）學術界進行對話——是忽視男女兩性差異的重要性，立場上太妥協和不夠激進。

我個人認爲這兩種立場的不同是策略上的不同，這得看在怎樣的環境下運用怎樣才適當的策略而定。不過，在歐美的學術界，雖然女性研究和女性歷史已形成一股不可小看的力量，反對者的力量似乎更強。在自由氣氛比較濃厚的地方，會鼓勵女性研究／歷史的發展；在保守勢力大的地方，如果無法壓制女性研究，就往往借用gender研究和歷史來淡化它的衝擊。[29] 正因爲這二種策略之一被保守勢力利用，更促使「自主」和「整合」站在敵對的

---

[28] June Puris, " Editorial " in *Women's History Review* vol.1, no.1 (Spring, 1992), pp. 5-7.

[29] 在澳洲某大學，當設立「女性歷史」講座的計劃一提出，立刻受到強烈的抵制，反對者卻歡迎設立「gender歷史」講座。類似的情形也發生在德國。反對者的反應，正是我在本文一開始時提到的，因gender一詞他們認爲有「中立」和「科學」的味道比較能接受。這種被保守勢力加強的二分對立，在女性主義的圈子中造成了很大的反響。

See, Susan Magaray, " Australian Women's History in 1986 ", in *Australian Historical Association Bulletin* (October 1987), pp. 5-12.

立場，加強兩極化的傾向。這實在不是個好現象。

我認爲自主派以「整合」的帽子套在九〇年代以 gender 歷史爲策略的學者頭上，卻不仔細認識她們的政治立場，了解她們的研究，相當不合適。事實上，後者的策略與過去的「整合派」並無相似處，我認爲若用「占有」（appropriation）一詞來取代「整合」可能更合適。把這一標籤貼在《Gender and History》上，其編輯群中，可能還會有人反對。不論同意不同意「占有」的稱法，《Gender and History》絕不是主張袪除激進的女性政治的妥協派。《Women's History Review》的批評是囿於過去的二分觀點的範圍中，她們似乎不認爲 Leonore Davidoff 等人的努力，以及 Joan Scott 在八〇年代末期提倡的以論述分析（discourse analyses）作爲女性主義歷史向主流歷史進攻的武器，是有效的策略。

以上兩份期刊都是以英國爲基地。據聞，1989 年在美國還發行了一份也是以女性歷史爲主的期刊《Journal of Women's History》。據身兼上述二期刊的顧問 Judith Bennett 所言，該期刊有令人難以置信的立場，除了不提與女性主義的關係外，還宣稱：本刊「無特定採納某一意識形態的觀點」。Bennett 認爲這樣的論點居然無人起身批評也實在太糟糕了。[30]

作爲女性歷史研究者，我喜見多樣園地的開發。無論以女性爲中心或以 gender 爲關心焦點，都可以互補缺失，互相激勵。對一份沒有批判立場的刊物，我懷疑能有多少改變現狀開創時代的魄力。

### (六) Joan Scott 對歷史的挑戰及其後結構主義

歷史學者處理史料的傳統方式有二種：一種只是純描寫不做任何解釋，另一種是找尋因果關係。在前述的爭論中，我們看到女性主義歷史學者在概念的運用上，已遠離了純描寫和因果關係的傳統。過去六、七年來她們已開始在不是很習慣的理論和哲學領域中，試圖總結多年來輝煌的成果。Joan Scott 是其中之一，她的巨著《Gender and the Politics of History》

---

[30] Judith M. Bennett, " Feminism and History " in *Gender and History*, vol.1, no.3 (Autumn, 1989), p.255.

（1988）在女性歷史界中引起很大的震撼和迴響。㉛不論接受或反對她看法的人，都不得不承認她對女性歷史和歷史學界的批評的確相當貼切。她把許多學者關注的議題轉移到認識論的層面，其啓發性是不可低估的。

許多女性主義學者多年來的研究已向傳統的歷史挑戰了：她們質問爲什麼「他的歷史」所賦與的意義比「她的歷史」來的重要？她們曝露了在許多歷史的解釋背後不平等的權力關係。更重要的是，她們質疑任何「該歷史是完全的歷史」的宣稱，以及質疑有普及四海的歷史主體的存在。她們的研究質疑的是如下的問題：藉著什麼歷史過程男人的行動被界定爲規範，代表「全」人類寫歷史，而女人的行動成爲次要的，只在某些領域中有意義？如果以女人的觀點研究歷史，對歷史會有什麼衝擊？歷史研究者和他／她的研究對象之間有什麼關係？這些問題基本上，已動搖了建立學術規範的基礎，那就是「客觀性」和「全面性」。換言之，女性主義歷史學者已間接指出人們建構出來的歷史只可能是片面的和主觀的。但根據 Scott 的說法，她們對歷史主體（男女）本身的意義以及它們之間的關聯爲何，還未有進一步的檢驗。㉜

Scott 認爲過去許多的女性主義學者接受了由男性規範界定的男 vs. 女對照腳色，卻不質疑歷史主體，男性和女性，本身的意義。她們把男女的分類當成自然的，無須檢驗。因此在女性歷史的發展上觸了礁：既然女性已被挖掘出成爲歷史的主體之一，爲什麼歷史還會忽略她們，把她們放置在次要的位置上？既然女性歷史已成爲學術界認可的研究領域，爲什麼它在學界還

---

㉛ Joan Scott, *Gender and the Politics of History* (New York: Columbia University Press, 1988). Catherine Hall writes: " Scott's conversion to post-structuralism,...has had profound repercussions for feminist history and has provoked heated debate across Europe and Scandinavia as well as in the US. " Catherine Hall in *Gender and History*, (Summer, 1991) 3,2: 207. For its review, see: Linda Gordon in *Signs* (Summer, 1990), pp. 853-858; Catherine Hall in *Gender and History*, (Summer, 1991) 3,2: 204-210; Christine Stansell's response is to Scott's article on Chartism in *International Labor and Working-class History*, (Spring, 1987) 31:24-29; Bryan D. Palmer *Descent into Discourse* (Philadelphia: Temple University Press, 1990), ch.5.

㉜ Joan Scott, " Women's History " in Peter Burke (ed) New Perspectives on Historical Writing (Cambridge: Polity Press, 1991), pp. 42-66.

處於邊緣位置，不能與政治史、軍事史和智識史（intellectural history）平起平坐？

除了受到傳統史學界的抵制，女性歷史學者自己也發現，她們最多只能把女人放回到歷史上女人出現過的領域，碰到女人沒（有記錄）出現過的領域就觸礁了。在女人出現過的領域中，又由於有不同的階級、種族、族群、文化、地域、年齡和性傾向的差異，使得女人的經驗和利益必須在爭論和辨認中獲得（如果眞有此可能），並非是不辯自明顯而易見的。作爲寫歷史的女性主義者，我們怎能避免以偏概全地建構和陳述（represent）她們的經驗和利益？我們又從何得知她們的經驗和利益爲何？

在 Scott 的眼中，過去的社會理論（例如：馬克思政治社會理論、行爲主義或現代化理論）也在女性歷史領域中觸礁了。它們認爲男女各有他們固定的認同（identity），作爲社會分類的男女兩性（gender）與作爲主體認同的男性（male）和女性（female）有直接的關聯。在女性歷史方面，社會理論注意到男女的社會關係，gender 是怎麼爲人們理解的，社會組織的 gender 性質是怎麼被建立的，以及種族、階級和性的差異是怎麼在歷史中形成女人的經驗。然而，那些社會理論在面對女人之間的差異時，也碰到了女性主義歷史學者類似的困難：女人之間有沒有共同的認同？她們到底有沒有共同的歷史？怎麼寫內在有那麼多重差異又全都網羅在「女性」(woman/female/femininity）這分類的大網中？

從勞工社會史及馬克思主義出身的 Scott 向各方理論和認識論方面探索，她在後結構主義中找到了可以解開歷史觸礁的答案。從後結構主義的觀點來看，個人或集體的認同、經驗和利益是由論述產生（discursively produced），在特定的某一情境中（context）或結構安排下（configurations）被組織起來，權力關係的運作在其中展現。因此，語言是開啓認識之門的鑰匙。後結構主義不似過去的社會理論，它不記錄男性和女性的對立關係，只探討這對立關係是怎麼建立的；它不預設女人有某一些認同，只探索這些認同是怎麼建構出來的；它不予以男女社會分類任何內在意義，

只分析它們的意義是怎麼維持的，研究性差異的意義是在怎麼情境下產生的。[33]人類學者 Michelle Rosaldo 的說法可以闡明這觀點。她認爲我們不應該追尋有一般性、普及四海的因果關係，應該探討意義：「在我看來，女人在人類社會生活中的位置不是在直接意義下她所作所爲的結果，而是她的活動經由具體的社會互動獲得的意義。」[34]簡言之，後結構主義研究的是過程不是起源，是多重原因而不是單一原因，是文字修辭（rhetoric）和論述（discourse）不是意識或意識形態。它特別重視觀念的意義的不穩定性（即會隨環境改變的性質），所以必須不斷地定義和再定義。意義是在對照下和衝突中產生的，也就是在權力的衝突和知識的對比中產生的，研究意義就是研究「政治」。對女性歷史來說，是研究 gender 的政治。[35]

如採用後結構主義的方法論和認識論，就不能以兒童時期的心理發展或社會化的理論來解釋男女認同怎麼建構起來的，因爲人們的認同隨時空和社會情境改變；其意義是多重的和多變的；也不能以間隔的方式去處理歷史：例如，把階級和共同體放在一起研究，把戰爭和憲法問題放在政府國家範圍來研究，把性關係放在家庭中來研究。其實，每一個社會組織都是以性別分工爲基礎，研究它們就不能不談 gender 以及其建構的權力和知識的網絡，即使在文獻中我們沒看到任何女人參與其中，她們沒參與這事實本身就說明是 gender 的關係造成的，我們不能不考慮這因素。依此推論，研究歷史上的戰爭，即使沒有女人加入，但其強調男人的職責、光榮和男性的認同之論述和修辭，以及排除女人本身就是 gender 的問題。這就是 Scott 主張"Gender: A Useful Category of Historical Analysis"的基本論點。[36]

---

[33] Ibid, pp.56-57; Joan Scott, *Gender and the Politics of History* (New York: Columbia University Press, 1988), Introduction. For an introduction to post-structuralism and feminism, see Chris Weedon, *Feminist Practice & Poststructuralist Theory* (Oxford: Backwell, 1987).

[34] Michelle Rosaldo, "The uses and unuses of anthropology: Reflections on feminism and cross-cultural understanding", *Signs*, (1980) 5:400.

[35] Joan Scott, *Gender and the Politics of History* (New York: Columbia University Press, 1988), Introduction.

[36] Joan Scott, "Gender: a useful category of historical analysis" in her *Gender and the Politics of History* (New York: Columbia University Press, 1988),pp. 28-50.

她認爲，只有借重後結構主義的方法論和認識論才能解決前述女性歷史的觸礁問題。

Gender 作爲歷史分析的分類在 20 世紀末期才出現，過去在 19 世紀或 20 世紀前期出現的社會理論中是找不到的。Scott 認爲下述的 gender 理論換成種族、階級也都可以適用。我要在此指出既然 Scott 認爲必須把 gender 理論化，使歷史學者必須認眞對待這個新的分類，在此，我就簡單地把她的理論介紹一下。

Scott 指出它可以分成二個部分來討論：

(A) Gender 是社會關係中的一個建構要素，是以人們理解的男女兩性的差異爲基礎。在(A)之下又細分成四個相互關聯的因素。(a) 可能引起多重陳述（representations）的文化象徵。歷史學者要問：有那些文化象徵的陳述？爲什麼？在什麼樣的情境中出現？(b) 限制多重陳述的規範概念。這些概念是以固定的、兩極對立的和恒久的形式呈現。它的存在取決於壓制或批判另類的存在或出現。(c) gender 不只出現在親屬關係中（家庭和族系），還可以在宗教、法律、教育、市場供求、政治教條中找到。凡是有社會關係的領域就有 gender 制度。(d) 男人和女人在生活中的活動往往不會合乎社會的規範，也不一定合於我們用的分析分類。歷史學者應該研究個人或某一小集體的主題認同是怎麼被建構起來的，再回頭在他們的活動、社會組織和文化象徵中了解他們與規範和分類之間的差距。

(B) Gender 是表示權力關係的主要方式。權力關係，Scott 指的不是集中的、一致統一的權力，而是採用 Michel Foucault 的觀點，認爲權力關係是在不平等關係下以分散的形式出現，是由論述建構成的。[37]

在此我要指出，過去許多女性主義學者已在研究中展現了她們對 gender 的重視，有些已十分成功的把它運用在歷史分析上，只是她們沒有像 Scott 一樣把 gender 理論化，或像她一樣把歷史的知識領域轉移到哲學的層面來討論，尖銳地指出我們建構的歷史知識其實是一種不平等權力關係的產物，是 gender-blind 的。在此必須一提的是，不論同意或反對 Scott 的理論論點，史學界沒有人對她掉以輕心。因爲她不但是個思緒有條理、文

[37] Ibid. pp. 42-50.

筆銳利的理論家，當她把理論用在個別歷史研究上，人們不得不佩服她作為出色歷史家的功力火候。當她站在一個女性主義立場來探討理論與女性主義政治的關係時，她的論點相當令許多女性主義者折服。[38]那些反對的學者，如 Linda Gordon，也以她作為辯論的對象。[39]

我相信，讀者一定要問：是不是一定要追隨後結構主義進入論述分析才能有突破性地研究女性歷史和 gender 歷史？在上百篇的歷史名著中，我們早已看到沒採用後結構主義分析立場的學者，例如：Nancy Cott, Ellen Carol Dubois, Linda Kerber 和 Linda Gordon 等人都強調概念的意義是不斷被建構的，其往往以 gender 的形式出現；傾向歷史唯物論立場的學者，Barbara Taylor 就在 19 世紀工人運動中看到了女工與有男性特質的工會之間的差異；受年鑑學派的「心態史」影響的 Natalie Z. Davis，在宗教和文化象徵中，注意到了權力關係的運作和呈現；來自文化馬克思學派背景的 Leonore Davidoff 和 Catherine Hall，在著作中堅持以 gender 作為歷史分析的分類。[40]我想只要是個有原創性、有批判性的歷史學者不但不會受

---

[38] " Sharing a British version of some of Joan Scott's intellectual and political formation ", Catherine Hall writes " ...I find this book enormously engaging and provocative. Its lucid writing, clear political commitment and enthusiasm for history all inspire me. " See, Catherine Hall in *Gender and History*, (Summer, 1991) 3,2: 207.

[39] Linda Gordon criticises Scott for her promotion of the 'theory' and the deconstructionist epistemological position－language is the only thing we can study. She arises several examples to show that without adopting poststructuralist theory, the same results as Scott argues for can still be achieved. See, Linda Gordon in Signs (Summer, 1990), pp.853-858.

[40] Nancy Cott, " Passionlessness: An introduction of Victoria sexual ideology, 1790-1850 ", Signs (Winter, 1978) 4,2:219-36; Ellen DuBois, " The radicalism of the Women Suffrage Movement: Notes toward the reconstruction of nineteenth-century feminism ", *Feminist Studies* (1975) 3,1/2:63-71; Linda Kerber, " Separate spheres, female worlds, women's place: The rhetoric of women's history ", *Journal of American History*, (June, 1988) 75,1:9-39; Linda Gordon, *Women's Body, Women's Right: A Social History of Birth Control in America*, (New York: Crossman Publishers, 1976); Barbara Taylor, Eve and New Jerusalem (London: Virago, 1983); Natalie Zemon Davis, *Society and Culture in Early Modern France*, (Stanford: Stanford University Press, 1975); Leonore Davidoff and Catherine Hall, *Family Fortunes*, (London: Hutchinson, 1987).

制於某一理論，而且還會充滿想像力地運用各種理論。從另一角度來看，我們的思考和看世界的觀點無時無刻不受各種彼此競爭的理論和論述影響。作爲歷史研究者，我以爲無須排斥理論，如果某一理論能滿足研究者，那麼就去「占有」（appropriate）它，讓它爲我們所用。

後結構主義、後現代主義與女性主義、女性歷史的關係，目前大家還在思考辯論中。[41] 這很平常，因爲女性主義的「本質」就是騷動它所處在的場域，甚至包括它自己的立足點。

綜觀上述二十年來英美的女性歷史的發展過程，作爲第二世界（毛澤東三分世界的說法有問題。如果暫且接受該說，我認爲臺灣已進入第二世界）的女性歷史研究者，我寫這篇介紹的文章不是光光爲了訊息交流，其實還有一些個人的看法和感受。

自解嚴後，臺灣人文社會學界的信息流通量激增，學術團體舉辦的小型討論會和大型國際研討會的頻率亦不低，各個團體爭相出刊物或通訊，還有不少歐美時興的理論被介紹進來。在腦力激盪之餘，許多人不免會提出一些問題：「西方這些理論和概念對我們有用麼？」「我們該怎樣建立自己的學

---

[41] For the debate of feminism and postmodernism, see Linda Nicholson (ed) *Feminis/postmodernism* (London: Routledge, 1990), Judith Butler and Joan Scott (eds), Feminists Theorize the Political, (London: Routledge, 1992); Michele Barrett & Anne Phillips (eds), Destabilizing Theory (Cambridge: Polity Press, 1992). For feminism and Third World women, see Chandra Talpade Mohanty, Ann Russo and Lourdes Torres (eds), Third World Women and the Politics of Feminism (Bloomington: Indiana University Press, 1991).
近幾年，有一些研究中國女性的英美學者受了後結構主義和傅科的知識／權力的理論的影響，企圖從論述建構（discursive construction）的角度研究中國女性的問題，see Tina Barlow, " Response to Carole Turbin's 'Beyond Dichotomies: Interdependence in Mid Nineteenth Century Working Class Families in the United States' " in Gender and History, vol.1, no.3 (Autumn, 1989), pp.318–329; Tina Barlow, " Theorizing Women: Funu, Guojia, Jiating [Chinese Women, Chinese State, Chinese Family], in Genders, no. 10, (Spring, 1991), pp.132–160; Rey Chow, *Women and Chinese Modernity* (The University of Minnesota Press, 1991); Harriet Evans " The Official Construction of Female Sexuality and Gender in the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1949–1959 " (Ph. D thesis, University of London, 1991).

術？」有些人的應對之策是提出「本土化」的說法；有些人則拼命鑽研歐美理論以爲掌握某一理論就可以解決一切問題或當學術權威；當然也有人對理論毫無興趣，認爲只是流行的洋把戲；有些抗拒理論的人，對搞理論的又心懷「低人一等」毫無必要的情結。於是，「本土化 vs. 歐美化」，「理論 vs. 非理論」和「理論＝高級 vs. 經驗＝低級」的二分思考成爲溫飽有餘可以思考概念的「第二世界」知識分子常有的心態和日常處境。再加上，臺灣由於長期戒嚴，學術界視社會運動爲食人惡魔，避而遠之。一些參與運動的學術界人士又往往投身於政權爭論之中。「學術＝淸高 vs. 運動＝骯髒」和「政治＝重要，社會文化＝次要，女人、殘疾和原住民＝不重要」則成爲常見的排比。

研讀英美女性主義和女性歷史使我看到上述這些二元論和高尙低賤的排比對我們的研究和學術的發展有很大的障礙甚至毒害。英美女性學者若不是從經驗／概念中出發，再回到經驗／概念上去檢驗理論，她們怎能在「解碼」過程中逐漸發現笛卡爾二分法的限制很大並且不適用於解釋複雜的社會文化經驗。如果，她們不投身參加婦女運動，她們哪來豐富的議題和概念來面對過去的史料？如果不是婦女運動激盪出來對傳統概念的挑戰，如果不是出現在女性主義中的多重論述，個別研究者哪能不斷的有新的靈感，新的資源和新的精神強度（intensity）甚至感情支援，使她能「更上一層樓」？或使她能更敏感地了解在某些歷史情境中女人可能或不可能採取的行動和策略？如果沒有英美本地的少數民族的女性主義者以及工人階級的女性主義者向白人中產階級的姐妹們挑戰，後者所建構出來的「女性主義」將不免帶著「第一世界白人中心」的色彩，同時不免犯了她們自己要批評的「放諸四海皆準」（universalism）的毛病。

對女性研究者來說，她們日常生活的經驗往往成爲知識追求的動力。例如，Scott 因女性歷史在學界的邊緣位置造成的挫折感，使她埋首窮經苦思對策，結果在認識論上找到突破。她在理論上的信心基本上是建立在她過去做過許多紮實的研究，新的理論的確可以解決舊研究中的盲點。她重新改寫過去自己的論文，效果奇佳，以實踐證明理論的可行性。說服了自己，也說服了不少其他的學者。Davidoff 在社會學和歷史學界默默努力了二十年，

正因爲研究過程的寂寞，使她在獲得研究教授（在英國是不易得到的榮譽）的地位後，投入心血創辦《Gender and History》期刊，期望有塊園地供大家腦力激盪。她們的私人生活和學術生活是無法二分的。

再看看 Scott 的投身理論，如果沒有衆多學者累積的學術資源和長期的探索爭辯，她的理論可能產生不出來，即使出來了也只會是空中樓閣，自說自話，引不起激盪和迴響。反過來看，如果沒有理論——不論是馬克思主義、現代化理論或後結構主義——把我們腦海中的零思雜想，清楚有系統的勾串起來，許多學者可能還只停留在只見樹不見森林的視野中。

Scott 主張以 gender 作爲歷史分析的主要分類之一，的確有振聾發聵的效果。這不僅適用於女性歷史，更適用於所謂的主流歷史，例如政治史、軍事史、經濟史和智識史。舉例來說，近幾年來因「二・二八事件」重新寫進歷史，使史學界又開始和人民對話。人們開始對這「默默無聞」已久的學科另眼相看，「哦！原來他們搞死人的東西還蠻有意思的。」這正說明了社會運動和學術的交流的意義。歷史不再束之高樓，開始走入人們的生活中。但是對「二・二八」歷史研究中出現的以男性觀點爲主導的現象甚不滿意。雖然，也有關於女性受害人以及女性家屬的文字報導，其性質頂多是「把她們放回歷史」這簡單的歷史觀，gender 對重寫歷史的學者來說不是個分析的分類。因此，他們寫的歷史，在我看來，是男人的和只有狹隘政治意義的「二・二八」，不是我們女人的和寬廣社會文化的「二・二八」。或許史學家們應該多檢驗一下他們使用的概念和理論的偏差和限制。

反觀我們女性學者自己的處境，眼前有很多障礙和陷阱要克服和迴避的。本世紀初的新文化運動（在中國大陸有五四運動，在日本殖民的臺灣有新文化運動）基本上是根源於西方 19 世紀盛行的科學主義，自由政治思想或馬克思主義以及維多利亞時代的 gender 意識形態。1949 年以來，臺灣的 gender 觀念則一方面有中國（國民黨）和日本殖民政府的父權制度（來自儒家父權）和本世紀初的新文化運動，另一方面有英美的「現代化」理論和長期來的 gender 意識形態。七、八十年代，我們自己的女性意識則是在英美婦女運動和女性主義的衝擊下產生的。作爲臺灣的女性主義歷史研究者，我們立足於中西時空和論述交錯的複雜網絡上，我們的立足位置使我們常處

於矛盾、困惑和興奮的緊張狀態下。我們一方面基於一廂情願又可能只是想像的「女人共同性」，渴望援引英美姐妹的研究心得爲借鏡（這多少是促成本文的動機）。另一方面，我們也警覺到我們是不是正犯了只以英美女性主義爲中心，只在她們設定的論述範圍中進行對話的毛病。我們意識到和她們在世界知識的交往中有不平等的權力關係，但我們仍「雌」心勃勃地希望占有（appropriate）她們的概念和理論。在占有的過程中，我們還不斷要問：我們對自己的女性歷史和 gender 關係的知識有多少是被英美研究中國和臺灣的女性學者建構的？有多少是被我們社會的精英分子建構的？又有多少是被我們「本土化」的英美女性主義論述建構的？當英美女性主義歷史研究者逐漸掙脫男性的知識／權力網絡的限制，並從前述的二分對立的概念中跳脫出來，我們比她們還多好幾道障礙要越過呢！

最後，我要回到當初構思此文的背景。中研院近史所要創辦《近代中國婦女史研究》專刊，第一期預期本年6月出刊。我對這個園地抱以厚望。希望藉著上述的介紹可以爲中國女性歷史的研究者提供一些概念和靈感，同時也希望我們今後的方向無須重蹈英美學者的二分對立的覆轍，節省精力。英美女性研究者的爭辯給我很大的啓發。知識的建構過程是少不了溝通和辯論的，爭辯可以引發激情和新思。如果我們之間的意見分歧，可以像英美學者以論文進行辯論，那麼我們的知識建構將益發多元豐富。作爲中國／臺灣女性，我們被溫良恭儉讓教養成人，要像英美姐妹進行那樣有力的學術辯論，無論在學術訓練或心態適應上可能還要一段時間。我期望《近代中國婦女史研究》專刊能成爲我們大家的園地，讓我們一方面能在歷史的領域中耕耘，另一方面不忽略與其他領域進行溝通。終究，有批判性又多元化的歷史才是人民的歷史；有鮮活的想像力和生命力，才能發散歷史對老百姓的魅力，歷史的香火才得以興旺。